

博罗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博罗县农业农村局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汇报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要求，县农业农村局对本年度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全面自查，现将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依法治理领导机制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了全面依法治国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县农业农村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已成立了博罗县农业农村局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建立以局长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机关各股室和二级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确定分管领导、法治建设股室和信息联络员职责分工，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股室协同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每年按要求组织党组班子成员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完成法治政府的年度考核任务。

2022 年 5 月 20 日和 2022 年 8 月 26 日分别组织召开了博罗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传达贯彻中

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省委、市委会议精神，全面研究部署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规范执法行为，完善执法机制，全面推进依法行政能力建设

（一）完善制度建设，规范执法行为。为建立机关法治长效机制，规范执法行为，提高工作效率。制定了《博罗县农业农村局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方案》，落实工作职责。完善行政职权及依据核准界定工作，积极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和考核，建立并完善权责清单，努力实现权责统一。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的报备和审查规定，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的审核清理，切实为依法行政奠定基础。

（二）完善信息公开，打造阳光政务。一是高度重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逐步扩大三公经费公开范围，推进政务信息公开的常态化。依法依规做好我局农资产品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并提出相应的法律法规意见。二是严格执行农业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办法。依据《农业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办法》，做好农业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工作，执法信息及时在“两法平台”、“信用体系监管平台”等公布。及时将假劣侵权案件通过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含本部门政务网站）向社会公布。

（三）严格持证执法，做到依法行政。一是进一步明确行政执法主体资格，严格执行持证执法和亮证执法制度。明确执法权限，依法执法，禁止临时工、合同工执法。聘请一名律师做为我局常年法律顾问。二是制定并完善执法工作程序，目前在行政执法过程中已启动了执法“两平台”监督执法，并规范执法文书和执法档案管理，坚决杜绝程序违法行为。近年来，所涉行政案件中，没有因程序违法而败诉的情形。三是对行政执法事项职权、

法律依据、自由裁量权等进行全面梳理，严格按照法定权限、程序、时限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超法定期限办案或不履行职责现象。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县行政执法事项标准化梳理及自由裁量权细化量化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我局共完成了行政执法事项标准化梳理新制定 43 项和 65 项自由裁量权细化量化工作。四是我局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履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五是制定博罗县农业农村局部门权责清单，明确了各业务部门的工作职责。

（四）健全决策机制，实现科学决策。健全民主决策机制，对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事项，分别成立由局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按照民主决策和科学决策的原则，通过座谈会、专家咨询会等方式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同时，对其他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前要求召开讨论会，认真听取相关业务股室的意见和建议，并安排专人记录会议内容，形成意见稿后再由班子成员研究决定。对重大的专项行动，成立专门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制定工作预案，切实提高行政决策的科学性。

（五）深化行政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一是继续严格执行《行政许可法》和《《博罗县网上行政审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认真办理农、牧、渔业的政务服务事项，据统计，共受理办结涉农、渔业、畜牧、农机等审批事项 441 宗。二是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十统一”标准化工作。已把畜牧、农机所有政务事项全面检查整改，按照新的机构职能进行梳理，并按要求的时间节点在县行政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和网上办事大厅发布。三是积极做好“互联网+监管”的录入工作。完善监管平台事项的梳理和确认，把近年来的涉及到的有监管的事项录入平台。四是完善提升行政服务效能。行政审批窗口服务启动了延时

服务一天（星期六），积极配合完成行政许可事项全市通办工作，并提升网办能力和采取快递形式，减少群众跑动等措施，目前依申请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实现 100%网上可办。五是配合做好组织开展深化政务服务标准化专项工作。依据各自职责对省级部门下放和取消的权责清单进行了修改完善后重新发布。目前已确认 16 项行政处罚事项和 12 项公共服务事项下放到镇一级实施，下来继续配合梳理有关权责清单下放镇级部门，做好培训及监管。六是积极推进行政审批事项的政务公开。及时把已发证的信息在政府公开信息网进行公开。七是继续配合行政审批电子证照的实施工作。八是配合完成“无证明”城市的创建工作，对 13 个行政审批事项中的 23 个证明材料进行全面清理；认领涉 5 个事项的 3 项中介服务。

三、健全监督机制，强化执纪监管，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

（一）健全责任追究机制，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强化领导督导，定期了解行政执法情况，及时掌握政策制度的落实进度。建立健全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制定实施农业农村局行政首长问责制和执法人员执法责任追究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对有关工作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跟踪督导，及时处理和反馈，对执法过程中存在的违法乱纪行为，认真调查，严肃处理。

（二）积极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完善两法平台、执法“两平台”建设，自觉接受司法监督。积极做好“两法”衔接工作，及时将行政案件录入两法平台，未发生应移送而未移送的案件。

（三）做好规范性文件制定和清理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广东省人民政府、惠州市人民政府和县人民政府有关规范性

文件管理的文件要求，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确保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按照省、市、县有关文件要求，做好机构改革后有关规范性文件的修改、废止工作，配合对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进行了梳理的汇编。根据省市对规范文件清理要求对我局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2022 年以来，我局按程序完成制定了 3 份部门规范性文件，清理了 1 份部门规范性文件。

（四）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执纪问责。严格按照十八大以来各项党风廉政建设要求，加强党纪监督，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风险点和防控机制，培育廉洁自律的机制土壤，博罗县农业农村局与部门主要负责人签订了个人廉政风险点承诺书。

四、加大法治宣传，弘扬法治文化，积极开展法治惠民工程建设

（一）建立健全机关党员干部学法制度。高度重视强化机关党员干部法治学习，通过集中授课、辅导自学、学习交流等方式开展中心组学法活动，坚持干部学法用法考核制度，不断完善干部学法登记、存档工作，把干部学法作为干部年度考核、评先评优、提拔任用的重要依据。积极开展学法考试工作，今年已完成本局 80 个干部职工的学法考试工作，以及配合县依法治县办开展各项工作。

（二）组织推进农村学法用法培育工作。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是 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和全国“八五”普法规划部署的重要任务。中共博罗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和中共博罗县委农业办公室共同制定了《博罗县培育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工作实施方案》，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法治乡村建设，畅通普法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

（三）开拓创新法律法规普法宣传形式。一是局党组领导班

子成员每年开展了 2 期普法学习以上。二是制定了博罗县农业农村局普法责任清单，落实了业务股室的普法责任。三是博罗县农业农村局坚持以多种形式开展学法活动：1、通过广东省国家公职人员学法用法系统和广东省干部培训网络学院开展学法用法的学习；目前所有在编在岗的人员已完成学法任务，并达到了优秀等次。2、通过博罗县学法考试网络系统学法网络平台、惠州市干部培训网络平台和组织本单位工作人员积极参加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培训内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学习。3、一是制定了《博罗县农业农村局开展 2022 年“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方案》，活动期间，在机关内部悬挂法治宣传标语、在局党组中心组举办了一次宪法学习会，举办法治图片展和现场法律咨询等法治宣传活动，大力营造学习宪法、宣传宪法、尊重宪法、维护宪法的浓厚氛围。二是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宪法进农村”主题活动的通知》要求及今年 12.4 宪法宣传周相关活动的安排，全县 17 个镇街积极开展“宪法进农村”活动，共开展了 17 场培训会，培训人员为学法用法示范户及村委干部共 350 多人次。三是局全体干部职工参与了 2022 年“宪法进企业”网上专题学习会。另外还组织开展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活动月、安全生产活动月、2022 年“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法律进社区”等主题活动。4、结合日常执法巡查开展普法宣传，今年共出动了 200 多人次对我县农资经营者、渔业生产者、畜牧养殖户、农机户等进行了面对面的法治宣传。全年资料发放情况：在农资打假普法宣传资料 1100 多

份，广东省乡村振兴管理条例、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法、安全生产方面等共发放资料 6000 多份并组织多场普法培训会，培训对象为从事渔业养殖户、中小學生。

五、完善信访机制，做好综治维稳，稳妥推进平安博罗建设

（一）提高维稳意识，强化组织领导。提高全体干部职工的综治维稳意识，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和部署，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平安综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年度工作方案，积极贯彻落实上级部署的各项工作。

（二）完善信访制度，加强制度保障。为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为基层矛盾的有效化解提供制度保障，我局成立了土地仲裁委员会，制定了领导干部接访制度，安排专人负责接访，不断完善信访台账管理，努力做好诉访分离工作，积极引导群众按法治思维和法治框架解决基层纠纷。2021 年以来土地仲裁委员会共受理案件 6 宗。针对发现的问题，认真分析，及时处理，具体做到“来访有记录，来信有答复，处理有反馈”，切实疏解涉农矛盾纠纷，没有因处理不当导致矛盾激化而引起群体性事件。2022 年以来，共完成应诉的行政诉讼 1 宗、涉农信访案件共 110 宗，完成办结率达到 100%。

六、开展专项整治，严打违法行为，依法保障农业健康持续发展

2022 年共出动执法检查 72 次，出动执法人员 252 人次，检查农资门店 360 间次，农产品规模化生产企业 88 家次，畜禽屠宰场 12 家，畜医蓄药饲料店 52 家，抽查杂交水稻种子 8 批次，玉米 2 批次、蔬菜 2 批次。立案查处案件 20 宗，罚没款 8 万多元，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15 份，有效规范农资经营行为和农产品生产秩序，维护农民合法权益。加强渔业执法，实行 24 小时

值班制，做到有举报就及时出警，处理举报投诉 110 宗，处理率达 100%。今年以来，出动执法人员 280 余人次，处理投诉举报 110 宗，发放各种宣传资料 1000 余份，教育群众 1000 多人次，在天然水域清理各类违法网具 42 具，没收涉渔“三无”渔船 15 艘，放生渔获物一批。做好专项抽检，今年以来，共出动巡查人员 290 人次，检查种养殖企业 360 家次，共抽检样品 609 批次，全年食品检验量完成率为 91.58%，合格样品 601 批次，不合格 8 批次，不合格率为 1.31%，全县没有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七、存在问题及下步打算

（一）存在问题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的努力下，我局依法治理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由于机构改革，部分法治建设制度需进一步完善，需加强专业性执法人员的配置；二是普法宣传责任落实不完善，本部门工作机构力量薄弱，缺少法律专业人才；三是各业务股室在行政检查方面履职不到位，大局意识有待提高。

（二）下步打算

一是增加投入，健全保障机制。完善农业农村行政执法大队机构建设，加大对行政执法工作的经费投入，提高农业、渔业、畜牧业执法管理水平，确保农业、渔业、畜牧业行政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二是继续做好法制宣教工作。继续加大对广大农民群众的法律法规、农科知识、实用新技术、安全使用农药知识等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全民的自我保护意识，切实维护好广大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三是继续深化中心组普法学习。通过各种形式强化领导干部

的普法教育，提升机关依法治理能力。继续举办法制讲座，组织法治培训，提高机关党员干部的法治素养。

四是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加快健全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政府决定相结合的行政决策机制，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作为我局重大行政决策的法定程序，实现民主决策，确保决策科学化。

五是加大执法力度，保障政策落实。继续做好农、渔、牧产品和渔政专项打假等农业执法行动，为我县农业农村的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博罗县农业农村局
2022年12月30日